

类别：C

#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 弦

汉卫函〔2023〕129号

## 对市政协六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第325号提案的答复函

孙洪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村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的建议》（第325号）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市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关心和建言献策。村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一直以来都是市委市政府高度关注和努力解决的问题，也是近年来市卫生健康委的一项重点工作。现就当前工作开展情况向您作以答复，请您审阅。

**一、关于健全激励政策，吸引大学生从事村医工作的建议。**  
目前，我市乡村医生招录渠道主要是依据2020年省卫健委转发

国家卫健委《关于允许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的意见的通知》要求，从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的临床医学、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等相关专业应届毕业生（含尚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中，免试招录乡村医生，具体由县区每年初依据辖区村卫生室岗位人员需求，按照发布岗位、资格审核、研究公示、省市备案等流程进行村医招录。近两年，全市共新招录补充乡村医生 16 名，其中，有执业（助理）医师资格 7 名。今年 4 月 21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印发《关于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的通知》，其中专门提到“乡镇卫生院应当拿出一定数量的岗位公开招聘符合条件的优秀大学生乡村医生。具体办法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商中央编办、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相关部门另行制定”，目前，我市已经及时将文件转发到县区，就各县区 2023 年度村医招录需求进行了统计汇总上报，待上级政策明确后，按要求及时开展村医招录工作。同时，我委积极推进乡村医生养老保障政策落实。为保障乡村医生养老待遇，我市率先在全省印发了《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各县区由财政预算，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乡村医生按照每人每年 2000 元的标准给予财政补助。截止目前，西乡、宁强、略阳、镇巴、留坝、佛坪等 6 个县区将符合条件村医养老保险补助纳入财政预算并实施，剩余 5 个县区预计在今年年内

落实到位。

**二、关于提升乡村医生待遇和地位的建议。**为持续稳定乡村医生队伍，我委积极落实国家和省卫健委各项基层医疗服务项目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政策，建立和完善多渠道补偿机制，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一是认真落实基本药物补助制度。**当前，我市基本药物补助资金由中央、省、市、县四级配套完成，其中中央配套资金按照每人每年约4100元标准补助，省市县三级配套约每人每年10000元标准补助。该项补助制度在实施过程中，综合考虑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各项收入和偏远山区等地域因素情况下，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并符合规划要求的村卫生室的予以绩效补助，补助额度与其承担任务的绩效考核结果挂钩。**二是确保乡村医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不低于40%。**根据国家和省卫健委有关文件要求，我委严格落实村卫生室承担40%以上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的要求，并按照国家要求的时间节点和绩效评价结果兑付村医基本公共卫生补助。2022年度全市村医人均公卫项目补助经费在2.98万左右。**三是落实乡村医生疫情防控工作补助。**近三年来，各级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积极投入疫情防控一线，认真开展各类人群排查、重点人群登记造册、核酸检测等多项工作，筑牢网底防控的第一道防线，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最后一公里”的健康守门人，为疫情防控工作做了重要贡献。我市各县区

结合本地财政实际和基本公共卫生疫情防控资金，对积极投入疫情防控工作的乡村医生落实了一定的疫情防控补助，提高了乡村医生工作积极性，有效助推了我市疫情防控工作稳步推进。

**四是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补助。**按照陕西省卫生健康委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基层 12 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水平参考标准的通知》要求，我市各县区对实施了向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乡村医生，按照签约人群人均 4.8 元的标准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用。

**五是落实乡村医生基本诊疗收入。**乡村医生每开具一个处方，从医保上报销 5 元诊疗费用，2022 年乡村医生人均诊疗收入在 0.7 万元左右。

**三、关于建立村医联合培养机制，提升岗位胜任力的建议。**

我委高度重视基层医务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工作，每年定期组织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参加全省统一实施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实用技术培训，特别是从 2020 年开始，采取“线上培训+线下实训”的方式，围绕农村基层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断和治疗等基层适宜诊疗技术，遴选乡镇卫生院骨干医师和村卫生室村医，组织实施镇村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三年来累计培训乡镇卫生院骨干全科医师 32 名，卫生院临床医师 214 名、骨干乡村医生 1241 名，同时，为了解决工学矛盾，不定期以线上培训方式，围绕国家基本公卫项目、慢病管理、中医技术、传染病防控等业务开展全面轮训，持续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下一步，我委会按照您的宝贵意见，继续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落实各项补助政策，努力提升乡村医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夯实村级诊疗服务阵地。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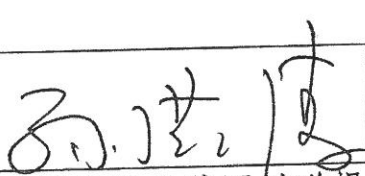
2023年5月25日



(联系人：周伟，电话：2626989)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                 |   |        |             |
|-----------------|---|--------|-------------|
| 提案编号            | 325号  | 承办单位   |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 联系人             | 周伟  | 电 话    | 18991601158 |
| 提案题目            | 关于提升村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的建议   |        |             |
|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 A、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B、基本满意 | C、不满意       |
|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   |        |             |
| 提案者签名<br>(单位盖章) |  |        | 时间          |
|                 |   |        | 2023.6.14   |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